

# 关于推荐、提名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的通知

## 中国地质学会

2007 地会 005 号

### 关于推荐、提名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 院士候选人的通知

各省、市、自治区地质学会，各专业委员会及各理事单位：

根据中国科协《关于推荐、提名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的通知》（科协办发组字〔2007〕2号）的通知精神，中国地质学会向中国科协推荐、提名两院院士候选人的推荐工作今起开始。由于时间紧迫，请各有关单位加紧开展这项工作。现将提名、推荐两院院士候选人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标准和条件

被推荐、提名的人选为具中国国籍的研究员、教授、高级工程师或同等职称的专家，且必须是中国地质学会会员。

#### 二、推荐材料的内容

《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候选人推荐书（部门推荐用）》、《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被推荐人附件材料》中附件1《被推荐人基本材料》一式5份，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被推荐人附件材料》中附件2至附件5，一式1套，关于附件材料真实性确认函一份。

《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书》一式5份，重要奖项获奖证书和专利复印件1套。

#### 三、推荐、提名材料的填写要求

材料具体填写要求详见两院《通知》。

《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候选人推荐书（部门推荐用）》（以下简称推荐书）和《被推荐人基本情况》，用中国科学院“院士增选录入系统”形成（“院士增选录入系统”从学部网页下载，学部网址为 [www.casad.ac.cn](http://www.casad.ac.cn)，使用方法及要求详见网页上的说明）；附件材料的附件2至附件6不使用“院士增选录入系统”，请按相关要求填写或提供复印件。

推荐书由推荐单位填写，附件材料由被推荐人提供，被推荐人应向推荐单位提交关于附件材料真实性的确认函。

《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书》，用中国工程院“院士提名系统”形成，在《提名书》中被提名人签名处签名为有效，具体要求见中国工程院网址（[www.cae.ac.cn](http://www.cae.ac.cn)）。

《提名书》中的提名单位意见（简要介绍和评价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、贡献与道德学风的评价意见）（限600字）。

#### 四、对候选人要求

被推荐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的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，即为 1942 年 7 月 1 日（含）以后出生；被提名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的年龄不得超过 70 周岁，即为 1937 年 7 月 1 日（含）以后出生。

凡 2001 年、2003 年、2005 年已连续 3 次均为有效候选人而未能当选者，2007 年停止 1 次推荐、提名为院士候选人资格。

#### 五、推荐材料的报送时间

请于 2007 年 3 月 2 日前寄送到中国地质学会秘书处，过期不候，视为不推荐。

六、报送的所有材料原则上不得涉及国家机密。如确需涉密，请按国家保密规定办理手续。

七、经中国地质学会提名小组初选后，如入选推荐名单，另行通知提交著作、论文及有关材料。

八、各位被推荐、提名的候选人应交纳会议费（用于组织推荐工作）1000 元，请于 2007 年 3 月 2 日之前汇到：

户名：中国地质学会

帐号：0200001409014430830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

请寄送材料时，注明汇款时间。

联系人：禹启仁（68311539）、周琦（68999020）



[浏览全部新闻 ...](#)

版权所有 © 2002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所工程地质与应用地球物理研究室

电话：86-10-62008066 传真：86-10-62040574 电子邮件：[egml@mail.igcas.ac.cn](mailto:egml@mail.igcas.ac.cn) or [wufaqun@mail.igcas.ac.cn](mailto:wufaqun@mail.igcas.ac.cn)